

证券代码:600019 证券简称:宝钢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1-092

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议及独立董事办公室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宝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于2021年1月19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A股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用不超过人民币40亿元的自有资金，以不超过人民币74元/股的价格（2020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完成后，回购价格由不超过人民币8.09元/股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7.79元/股；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完成后，回购价格由不超过人民币7.79元/股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7.44元/股），用于回购公司股份，回购数量不低于1,000万股，占回购股份回购前公司总股本的1.80%-2.25%，回购期限为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详情请参见公司于2021年1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宝鼎股份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A股股份方案的公告》（编号：临2021-011）。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现将公司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南京红太阳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轮候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京红太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查询知悉公司股份被南京东南第一药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一农集团”）所持公司股份被解除轮候冻结，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股份解除轮候冻结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轮候冻结的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起始日	解除日期	轮候冻结执行人
南一农集团	是	18295274	98.98%	3.13%	2021/2/4	2021/11/26	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

注：经了解，该轮候冻结系南一农集团与华鑫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之间合同纠纷所致。

二、股东股份质押系南一农集团质押及轮候冻结情况

截至2021年11月29日，公司通过中国结算查询的信息获悉，南一农集团所持公司股份累计质押、司法冻结及轮候冻结等相关情况如下：

股票代码:603993 股票简称:洛阳钼业 编号:2021—061

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担保的被担保人系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洛阳川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晋川矿业**”）。
- 本次担保金额已实际为其提供担保的担保余额；本次担保金额为人民币1.85亿元。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为晋川矿业提供担保担保余额为6亿元。
- 晋川矿业（晋川矿业）持有的上海闵行区房屋所有权证（权证号：C1000002011073120115610）抵押，该等反担保债权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
- 截止本公告发布之日，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逾期的情形。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于2021年1月29日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晋公司提供不超过10亿元人民币融资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向晋公司全资子公司晋川矿业提供融资担保不超过10亿元人民币的融资担保担保期限至2021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前述担保额度范围内授权和处理公司为晋川矿业的相关融资担保、晋川矿业以晋川矿业持有的上海闵行区房屋所有权证提供担保反担保事宜，目前在董事会获得股东大会授权下授权的期间，授权董事长或其授权人士全权授权和处理等授权事宜。

该晋川矿业借款《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项下的关联交易，因公司董事会已审议通过上述事项，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已就上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该事项已获公司于2021年5月21日召开的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本次担保事项在上述授权范围内，公司无需另行召开董事会及股东大会会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 名称：洛阳栾川钼业有限公司
2. 成立时间：2003年9月28日
3. 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5,000万人民币
4. 注册地址：河南省洛阳市栾川县小屯镇铜钼大道68号
5. 经营范围：钨、钼、铁矿产及产品销售(危险化学品及特种设备专控除外)；工、矿工程建筑；管道及设备安装；建筑劳务分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 法定代表人:常学立

8. 富川矿业最近一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截止2020年12月31日(经审计)	截止2021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总资产	349,064.20	388,042.89
总负债	148,186.81	170,023.77
其中:银行贷款	122,000.00	112,000.00
流动负债	102,381.27	134,219.22
净资产	200,887.39	218,019.13

证券代码:603936 证券简称:博敏电子 公告编号:临2021-120

博敏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内控制度健全及全体董事保证承诺本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受托方：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人民币1,000万元
-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交通银行温通财富定期结构化存款67天
- 委托理财期限：67天
- 履行审议程序：博康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1月1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的现金管理计划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全体独立董事审议批准，流动性好（不超过12个月）、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存款类或类存款类（包括但不限于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协定存款等）。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前提下于2个月内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此次交易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公司于2021年10月23日购买了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通银行”）理财产品：交通银行温通财富定期结构化存款67天，共计人民币1,000万元，该理财产品已于2021年11月29日到期，公司收回本金1,000万元，获得理财收益人民币45,793.973元，本金及收益已于2021年11月29日到，并划至募集资金专户归集。具体详见公司关于2021年10月2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博康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94）。

公司于2021年10月26日购买了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银行”）理财产品：南京银行结构性存款（2021年第44期01号）33天，共计人民币1,000万元，该理财产品已于2021年11月29日到期，公司收回本金2,000万元，获得理财收益人民币59,583.335元，本金及收益已于2021年11月29日到，并划至募集资金专户归集。具体详见公司关于2021年10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博康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104）。

二、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的目的

本着节约和扩大资金成本，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正常经营的前提下，公司使用人民币1,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更好地实现公司的发展战略。

（二）资金来源

1、本次现金管理的资金来源系公司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

2、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博康电子于2021年11月10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博康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通知》（证监许可〔2021〕2133号），发行公开增发A股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299,99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2.05元，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2.05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245,490万元。上述资金已于2021年11月11日全部到位，并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天健验〔2021〕3-112号”《验资报告》验证。

截至2021年9月30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计划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	高精多频多层刚印制铜电路板产业化项目	58,896.06	43,847.49	31,164.65
2	研发中心升级项目	5,660.02	5,388.00	2,887.96
3	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	33,000.00	33,000.00	30,032.87
	合计	97,467.08	82,245.49	67,065.38

单位:万元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委托方名称	受托方名称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产品期限	产品类型	结构化安排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博敏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银行-交通银行-通惠理财定期型组合	交通银行通惠理财定期型组合	1,000.00	下限1.26% 上 限 2.00%	—	— 67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否												
（四）公司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1. 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进行现金管理，尽管公司选择低风险投资品种，但受金融市场波动影响，不排除未来收益将受到市场波动影响，公司拟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如下：																				
（1）公司将严格遵循审慎投资原则筛选投资对象，主要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发行主体发行的产品。																				
2. 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层负责建立台账对购买的理财产品进行管理，公司资产管理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 独立董事、监事会亦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 依据信息披露的相关规定，及时披露公司委托理财产品的具体情况。																				
三、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委托方：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受托方：博敏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理财本金	1,000万元																			
名称	交通银行通惠理财定期型组合的固定天数																			
合同签署日期	2021年11月29日																			
收益起算日	2021年12月2日																			
到期日	2022年2月7日																			
产品期限	产品期限固定																			
产品风险等级	保本浮动型																			
支付方式	产品兑付后投资者自动认购产品，认购时投资者提供本金完全保障，并根据本产品协议的相关约定，向投资者支付投资收益。本息到期归并为本产品归并，逢工作日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产品收益按照实际投资期限计算。																			
到账频率	到期本息																			
预期收益率	下限1.26%，上限2.00%（年化）																			
流动性安排	1. 投资者不得提前终止本产品。																			
	2. 不得将本产品赎回，投资者不得向第三人转让、赠与本产品协议或本产品协议下的任何权利、利益。就因本产品赎回、转让、赠与等事宜发生任何纠纷，投资者自行承担。																			
	3. 如发生下列情况，投资者有权提前终止本产品：																			
	（1）由于不可抗力致使产品无法继续履行或无法实现产品目的；																			
	（2）因不可抗力/或意外/或有事件导致产品无法继续履行本产品协议；																			
	（3）如发生国家法律法规及监管规定禁止本产品交易的情形；																			
4. 根据本产品协议终止后两个工作日内投资者有权向银行赎回或转让本产品。																				
（二）委托理财的资金使用：交通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募集资金通过交通银行统一运作，按照基础存款与衍生交易标的比例进行业务管理。募集的本金分给交通银行内部资金统一运作管理，纳入存款类资金管理。交易标的为利率、商品、指数等金融衍生品，与商品、利率、商品、指数等标的挂钩，本产品收益款项下挂标的为上海黄金交易所AU199.99合约收盘价，产品收益的指数表现与AU199.99合约收盘价挂钩。																				
（三）风险内部控制																				
公司本次购买的是保本银行理财产品，在该银行理财产品存续期间，公司将与相关银行保持密切联系，跟踪理财产品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管理，严格控制投资风险的发生。																				
四、委托理财资金使用情况																				
受托方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上市公司金融机构，董事会已对受托方的基本情况进行了尽职调查，受托方符合公司委托理财的各项要求，且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之间无关联关系。																				

证券代码:600703 股票简称:三安光电 编号:临2021-087

三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三、重要内容提示：

● 三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安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数量为 1,213,823,341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27.10%。三安公司本次回购股份除质押 500,000 股，将其质押计数的数量记为 406,720,084 股，占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的 33.42%。

● 三安公司及三安控股及下属三安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安集团”）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数量为 1,457,442,001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326.54%。本次三安公司比例回购股份质押后，两家合计质押股份数量为 10,850,048 股，质押股份约占公司所持本公司股份的比例为 0.86%。

1. 本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30 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三安公司的通知，将其质押的 5,500,000 股股份办理解除质押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三安电子
本次解锁股份(股)	5,500,000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0.45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12
解锁时间	2021年11月29日
持股数量(股)	1,213,823,341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竞得土地使用权的公告

本公示事项内容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2年11月29日，上海浦东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上海浦东机场”或“公司”）与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上海建工”）与上海浦东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中标了上海浦东新区规划与自然资源局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活动，竞得浦东新区三林镇出让房地基地块04-01地块（简称“本地块”）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并签订成交确认书。建、工房产在联合体的出资比例分别为54%，详情如下：

本地宗地位

本地块位于上海市浦东新区三林镇，东至04-02地块，南至04-02地块，西至规划一路，北至规划一路。

二、主要规划指标

土地总面积790.7, 798.1平方米，出让面积70.7, 798.1平方米，用途为征收安置房地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招商证券国际有限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局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被担保人名称：
 ●被担保人名称：招商证券国际有限公司、招商证券(香港)有限公司
 ●本次担保金额：不超过21.7亿港元
 ●招商证券国际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相互提供担保余额：57亿元人民币
 ●招商证券是否有反担保：无
 ●对外担保逾期：无
 ●担保情况概述：无

(一)担保基本情况

招商证券国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证券国际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招商证券国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国际)因经营需要，拟与招商证券香港分行(以下简称招商银行香港)签订银行授信协议。招商国际之以下全资子公司招商证券投资管理(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证投资)将提供担保函以支持银行授信协议。招商国际设定了担保人(招商证投资)对被担保人(招商国际)的担保金额为不超过1.5亿美元等值美元。

招商证券的全资子公司招商国际之下属公司招商证券(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证香港)因经营需要，拟与交通银行香港分行(以下简称“交通银行香港”)签订银行授信协议。招商国际将提供担保函以支持银行授信协议。该担保函设定了担保人(招商国际)对被担保人(招证香港)的担保金额为不超过1.5亿美元等值美元。

以上担保事项生效日期为2021年11月30日。

(二)本担保事项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2021年3月26日，公司第七届董事局第五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招商证券国际有限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2021年6月4日，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以上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3月27日、6月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发布的相关公告。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被担保人情况

1.公司名称:招商证券国际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1990年7月14日
 实收资本:港币6,453,627,390元
 注册地址:香港
 主营业务:投资
 主要财务状况:(港币口径,扣除客户资金):

	2021年01月30日 (未经审计)	2020年12月31日 (经审计)
资产-总额	31,733,798,628	20,241,091,017
资产-负债	24,974,464,804	13,029,898,506
所有者权益总额	12,762,710,306	4,766,354,925
所有者权益总额	20,090,028,983	13,350,031,890
净资产	6,809,320,642	6,111,192,511
营业收入	850,241,167	1,011,756,696
净利润	680,891,722	506,766,569

2.公司名称:招商证券(香港)有限公司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 2021年12月21日
- 本次会议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 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 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 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和时间: 2021年12月21日 9:00分

召开地点: 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40号中铁建大厦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 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 自2021年12月21日

至2021年12月21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 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 即9:15-9:25、9:30-11:30、13:00-15:00; 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 即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 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股票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股票类型
		A股股东
1	非累积投票议案	
4	关于修订《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的议案	√
1	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执行董事和非执行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5人)
1.01	关于选举陈卫平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执行董事的议案	√
1.02	关于选举李卫标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执行董事的议案	√
1.03	关于选举陈大为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执行董事的议案	√
1.04	关于选举张庆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执行董事的议案	√
1.05	关于选举李卫标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的议案	√
1.06	关于选举李卫标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的议案	√
2.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4人)
2.01	关于选举马传儒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的议案	√
2.02	关于选举赵建国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的议案	√
2.03	关于选举解国光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的议案	√
2.04	关于选举杨伟伦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的议案	√
3.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薪酬及考核委员会的议案	应选董事(2人)
3.01	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薪酬及考核委员会的议案	√
3.02	关于选举李卫标为公司第五届薪酬及考核委员会的议案	√

注：由于需要履行申报程序，议案1、100、200、300项为：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和监事的议案；议案2为履行申报程序。

议案1：《关于选举第三届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以上各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十九次决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公告已于2021年10月30日、2021年11月25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述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2月1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中国铝业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第1、2项议案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5、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6、涉及优先股股东单独计票的议案：无

7、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大会通过上海证券交易网络投票系统实行网络投票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上海证券交易所投票平台（网址：www.sse.com.cn）或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投资者需根据自己身份选择。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指引。

(二)通过上海证券交易网络投票系统实行网络投票的投资者，如果拥有多个身份股东证，可以使用有公司股票的同一股数多次参与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该全部股东投入了相同数额普通股或相同数额优先股，视为有效投票，但同一股数只能投票一次。

(三) 股东所投票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其所持股份，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数为无效投票。

(四) 同一表决权出现现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无效方可弃权。

(六) 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独立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2。

四、会议出席对象

1、截至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所有人或股东大会（具体名单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东名称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持股数量
------	------	------	------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 出席须知
1、出席股东大会第十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股东应于2021年12月17日(星期五)或之前在本公司办公时间(上午8:30-12:00、下午13:30-17:00)将出席会议的书面向专人送达、邮寄或传真方式送达至本公司。
(二) 会议登记方法
1、出席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应于2021年12月20日(星期一)在本公司(上午8:30-12:00、下午13:30-17:00)到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或通过电话或传真方式办理出席登记手续(信函到达邮戳和电话记录时间以2021年12月20日为准)。
2、出席会议的自然人股东办理出席登记时,应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票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办理出席登记时,代理人应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本人身份证复印件、股东授权委托书和股票账户卡。
3、出席会议的法人股东办理出席登记时,应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法人有效身份证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委托代表人办理出席登记手续的授权书、授权委托书和股票账户卡。
4、出席会议的委托代理人办理出席登记时,应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授权委托书和股票账户卡。
5、股东授权委托书应由委托人亲笔签署,或由委托人亲笔签署授权委托书后,将授权委托书交由委托人授权的代理人签署,授权委托书及授权委托书或其他授权文件应当经过公证。经公证的授权委托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其授权委托书应当同时加盖下述联系地址。
6、股东出席会议时亦需携带上述登记文件原件或者有效副本有效复印件,以备查验。
(六)、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复兴路40号中院
联系部门: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100856
电话:010-52698900
传真:010-52698302
(二) 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费及交通自理。
特此公告。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2月16日

3、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股东出席回执
附件1：授权委托书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人）出席2021年12月21日召开的贵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股票账户号：
委托人股票所属公司：

序号	需要投票的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4	关于修订《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的议案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1.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执行董事和非执行董事的议案			
1.01	关于选举解卫平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执行董事的议案			
1.02	关于选举王尚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执行董事的议案			
1.03	关于选举陈大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执行董事的议案			
1.04	关于选举刘成波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执行董事的议案			
1.05	关于选举郑翔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的议案			
2.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执行董事的议案			
2.01	关于选举马传智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的议案			
2.02	关于选举赵建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的议案			
2.03	关于选举解卫平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的议案			
2.04	关于选举张伟伦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的议案			
3.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3.01	关于选举赵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3.02	关于选举刘正斌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注：由于需累计计算累积投票，议案1.00、2.00、3.00/同（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和第五届监事会董事）议案1.00、2.00、3.00/同（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和第五届监事会监事）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一、受托人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思进行表决。
附件2：采用累积和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二、股东应以同一议案的选举数作为投票数，选举董事、监事会按选举方案组别分别进行编号。
三、若针对各议案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四、一、非控股股东代表选举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或监事数相同的投票总票数。如果股东持有上市公司100股股票，该次股东大会应选董事10名，董事候选人有10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选举议案，拥有100股的选举数。
二、股东应以同一议案的选举数作为投票数，选举监事会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票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算票数。

四、示例：
假设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董事会、监事会改选，应选董事6名，董事候选人有应选独立董事3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3名；应选监事2名，监事候选人有3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

累积投票组别

4.01	例:陈××			
4.02	例:赵××			
4.03	例:雷××			
.....				
4.06	例:宋××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5.01	例:李××			
5.02	例:王××			
5.03	例:杨××			
6.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投票数	
6.01	例:李××			
6.02	例:王××			
6.03	例:黄××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100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则(他)在议案4.00“关于选举的议案”就有100票的表决权,而在议案5.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在该投资者可以以500票为限,对议案4.00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既可以把500票集中投给某一选入,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票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4.01	例:陈××	500	100	100	
4.02	例:赵××	0	100	50	
4.03	例:雷××	0	100	200	
.....		...	...	...	
4.06	例:宋××	0	100	50	

股东信息:			
出席会议人员姓名:		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法定代表人姓名)		身份证号码	
持股量		股东代码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陈东宇先生（法人代表兼董事）

注：上述回复的简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证券事务部：601186 证券部：中国铁建 公告编号：临2021—059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七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十二次会议于2021年11月30日以视频会议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1年11月24日以书面直接通知和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应出席会议董事8名，董事亲自出席会议进行了审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和《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通过了会议议案，作出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制度〉的议案》

同意《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专题议事规则〉的议案》

同意《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专题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